

(C 类)

# 新平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新农函〔2019〕75号

## 新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新平彝族自治县 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6号 建议答复的函

刀\*\*代表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帮助解决戛洒平寨大沟沟渠及机耕路建设资金的建议》的建议，已交我们县农业农村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你对农业农村事业的支持和关心！你提出的议案很好，农业农村局收到议案后高度重视，及时组织我局相关站所（股室）农业专家共同研究。

近几年来，我县实施了中央现代农业生产发展项目、中低产田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，基础设施状况得到了较大的改善，

农业生产效益得到很大的提高。

你提出的建设戛洒平寨大沟沟渠及机耕路项目，确实能从根本上彻底解决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出行的问题，但由于此工程需要投入的资金额大，就目前县级财力而言，要解决问题困难很大，暂时无法解决。我局会把此建议作为项目储备，向上申报，争取立项给予解决。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2019年7月18日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王洪 7011703)

---

抄送：县人大选联委，县政府办议案提案股。

---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     2019年7月18日印发

---